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 2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监事 1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智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16 亿元,同比下降 10.7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7.55 万元,同比增长 413.9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73.91 万元,同比下降 1.9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结合目前国内市场需求、大宗原材料价格、国际物流成本、供应链订单、人民币汇率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预计 2023 年营业收入 148,723.51 万元,比 2022 年增长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07.61 万元,比 2022 年增长 5%。费用、成本维持在稳定当前业务增长的合理范围内。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经营及发展成果,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结合公司盈利水平情况,董事会提议:以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6,327,83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将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公司提请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3-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资金及融资成本情况相互调剂使用。授信及融资有效期限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前。

我们认为:上述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3-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审计力量较强,执业规范。该业务团队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立霸贸易(无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无锡立霸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我们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在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提高经营效率,更好地实现业务的稳定、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 1-2、4-9、13 项共九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时间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5 号和准则解释第 16 号。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修订的主要内容

1、根据《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2、根据《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企业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本解释的上述规定。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4、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22 日(星期一) 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一) 至 05 月 19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jslb@jsliba.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5 月 22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22 日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宋剑锐先生

财务总监:杨敏女士

独立董事:益智先生

董事会秘书:顾春兰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22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一) 至 05 月 19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jslb@jsliba.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顾春兰

联系电话:0510-68535818

电子邮箱:jslb@jslib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9,695,393.9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6,327,83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6,429,487.3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3.02% 。公司 2022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送股,不存在差异化分红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公司在响应国家鼓励上市公司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的号召下兼顾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经营及发展成果,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的基础上提出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和融资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立霸贸易(无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立霸贸易");无锡立霸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霸创投")。

●?担保额度: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为子公司立霸贸易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为子公司立霸创投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给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有利于子公司筹措资金,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根据子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为子公司立霸贸易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为子公司立霸创投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融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票据等。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立霸贸易(无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宜兴市新街街道环科园新城路 258 号

法定代表人:胡志军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2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数据(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108,911.80	34,615,108.81
负债总额	28,161,168.01	31,389,475.2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28,161,168.01	31,389,475.26
资产净额	2,947,743.79	3,225,633.55
财务指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4,705,323.44	49,130,531.76
净利润	-277,889.76	2,704,464.72

2、名称:无锡立霸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宜兴市新街街道环科园新城路 258 号

法定代表人:胡志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数据(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963,413.47	14,963,709.33
负债总额	155,012.00	155,00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55,012.00	155,000.00
资产净额	14,808,401.47	14,808,709.33
财务指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07.86	35,932.43

立霸贸易和立霸创投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该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披露相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考虑公司所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同意上述融资担保预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会议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计为 0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为 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0%;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03519 公司简称:立霸股份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6,327,83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 元(含税),本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立霸股份	60351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春兰	/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 88 号	/
电话	0510-68535818	/
电子信箱	jslb@jsliba.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目前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家电整机企业提供家电外观用复合材料,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新品推广和客户服务优势,是国内知名的家电用复合材料主要生产厂商之一。

2022 年家电内销市场传统品类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发布的《2022 年中国家电市场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家电市场零售总额为 8,352 亿元,同比下降 5.2%,略高于 2020 年的水平。其中,彩电市场零售额为 1,218 亿元,空调市场为 1,638 亿元,冰箱市场为 1,024 亿元,洗衣机市场为 701 亿元,厨房电器市场为 1,492 亿元,生活家电市场为 2,279 亿元。

从产销数据来看重点家电产品产量出货情况,2022 年全年白电品类市场表现不佳,产销均有所下滑,但整体规模仍然保持高位。产业在线数据显示,2022 年空调行业产量出货略有下降,累计产量达 1.48 亿台,同比下降 4.3%,累计出货 1.5 亿台,同比下降 1.7%;冰箱累计产量达 7,511 万台,同比下降 12.8%,累计出货达 7,558 万台,同比下降 12.6%;洗衣机累计产量达 6,860 万台,同比下降 7.9%,累计出货达 6,883 万台,同比下降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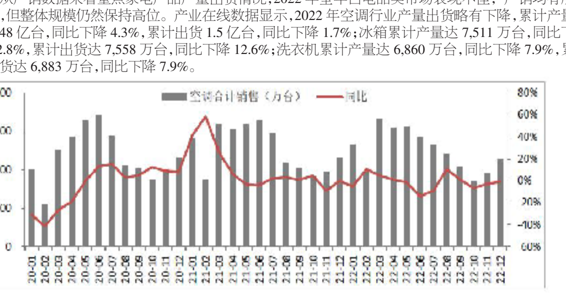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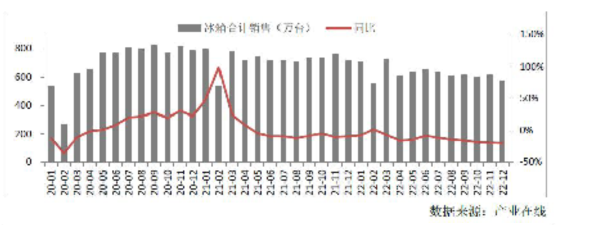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结合目前国内市场需求、大宗原材料价格、国际物流成本、供应链订单、人民币汇率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强化风险意识、奋斗意识、成本意识、发展意识,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带领下,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紧密围绕年初设定的经营目标,继续围绕国内国际现有重点大客户加强营销,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客户维护质量,管理内部生产成本,巩固原有业务的优势地位,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16 亿元,同比下降 10.7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7.55 万元,同比增长 413.9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73.91 万元,同比下降 1.97%。

随着近年来公司行业地位和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将通过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在提高效率的同时保证产品质量,适应新形势和新环境,及时抓住市场和机遇,通过设计领先、品质领先、成本领先,综合提高产品附加值,不断加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1、公司主导产品分为覆膜板(VCM)和有机涂层板(PCM)两大类。其中 VCM 产品表面复合的是各种功能性薄膜,公司可以根据客户需要生产各种式样和图案,主要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等家电面板以及高档热水器、建筑门板等领域;PCM 产品表面涂覆的则是高分子有机涂料,主要用于冰箱、洗衣机等家电以及微波炉、热水器等产品。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状况良好,生产、采购、销售等运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生产方面,由于家电产品具有很强的个性化特点,不同企业、不同品牌、不同款系的产品风格存在明显的差异性,为了满足家电业的需求,复合材料的生产只能采取小批量、多品种的形式,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以销售(客户订单)为中心组织生产。

(2)采购方面,公司采购部每月会根据客户的月度和季度预测计划、原材料在途及库存数量、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等编制月度采购计划,进行原材料的适度采购和备货,并会根据客户实际订单情况适时调整采购计划。

(3)销售方面,公司的产品全部采用直销的方式,直接销售给家电厂商。公司直接贴近顾客需求,满足家电厂商对于供应商快速响应、及时送货、个性化服务的服务需求,敏锐掌握终端客户的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

(4)产品开发方面,公司目前主要采取两种新品开发方式:一种是由客户需求主导。即由家电厂商的研发部门提出具体产品的设计理念、风格和工艺要求,公司通过技术部工艺可实现性评审、采购部原材料可采购评审和财务部成本核算可行评审后,制作新产品开发规划,进行新产品研发;另一种则是由公司自主开发主导。公司技术部门会根据市场部门日常与客户的沟通反馈结果和对家电产品终端消费者需求的分析,开发出相应的新产品样品,主动与客户进行接触和沟通,引导家电厂商对新产品的选择和使用。

(5)客户开发方面,公司采用先期信息了解一客户评审和认证一送样一小批量供货一大规模供货的流程,其中关键在于客户评审和认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1,842,555,322.86	1,293,771,472.17	42.42	1,429,258,75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4,317,570.28	826,273,159.26	55.43	760,810,101.23
营业收入	1,416,414,418.09	1,586,785,340.96	-10.74	1,298,949,68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75,546.62	109,851,031.23	413.95	95,644,49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739,116.57	108,887,809.61	-1.97	93,740,25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27,343.08	67,626,265.12	106.91	124,730,75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5	13.91	增加 40.04 个百分点	1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0	0.412	414.56	0.3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20	0.412	414.56	0.35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0,479,184.16	363,519,938.65	339,839,969.34	342,575,32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22,558.65	280,095,514.18	184,725,317.88	62,732,15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848,403.49	28,363,065.86	27,541,572.83	13,986,07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0,054.98	100,770,738.63	17,071,874.91	994,674.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卢凤仙	0	69,039,049	25.92	0	无		境内自然人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0	58,813,319	22.08	0	无		国有法人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440,000	5.05	0	无		未知
蒋达伟	0	11,789,904	4.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有舵	0	3,943,968	1.4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戴伍英	2,718,900	2,718,900	1.0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兴荣	2,427,312	2,577,312	0.9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储一平	-2,520,000	2,520,000	0.9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闵丽群	1,518,208	2,190,016	0.8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朱大建	0	1,476,376	0.5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凤仙女士与蒋达伟先生系母子关系。除前述关系外,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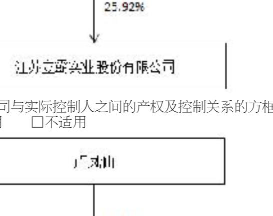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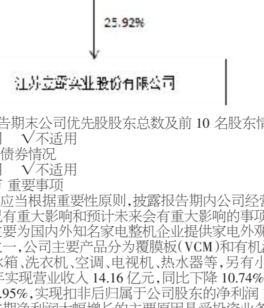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家电整机企业提供家电外观用复合材料,是国内主要的家电用复合材料生产厂商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分为覆膜板(VCM)和有机涂层板(PCM)两大类,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视机、热水器等,另有小部分建筑板材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健,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16 亿元,同比下降 10.7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7.55 万元,同比增长 413.9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73.91 万元,同比下降 1.97%。

公司本期净利润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投资业务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投资基金嘉兴君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072)的股份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取得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收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2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宋剑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16 亿元,同比下降 10.7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7.55 万元,同比增长 413.9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73.91 万元,同比下降 1.9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结合目前国内市场需求、大宗原材料价格、国际物流成本、供应链订单、人民币汇率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预计 2023 年营业收入 14.87 亿元,比 2022 年增长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07.61 万元,比 2022 年增长 5%。费用、成本维持在稳定当前业务增长的合理范围内。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16 亿元,同比下降 10.7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7.55 万元,同比增长 413.95%。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经营及发展成果,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结合公司盈利水平情况,董事会提议:以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6,327,83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将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公司提请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3-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资金及融资成本情况相互调剂使用,授信有效期限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前。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3-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津贴(含税)共计 385.90 万元。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初步拟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津贴(含税)合计为 271.00 万元(实际金额以发放时为准),其中独立董事人员津贴为 12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事前审核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报告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立霸贸易(无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无锡立霸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3:30 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 1-2、5-8、11-13、17-19 共十二项议案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共计十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将在该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自有资金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考虑到前次审议批准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拟对上述投资事项到期后的资金进行重新安排。公司拟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管理收益,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购买的自有资金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已全部到期收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合同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以短期为主,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类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理财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理财额度(即 8 亿元人民币)。

(三)公司与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选择发行主体为国内规模较大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体投资风险小,处于公司风险可承受和控制范围之内。

2、公司已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公司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42,555,322.86	1,293,771,472.17
负债总额	558,237,752.58	467,498,312.91
资产净额	1,284,317,570.28	826,273,159.26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经营性现金流量	139,927,343.08	67,626,265.1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215,462,674.09 元,2022 年度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 60,100,000.00 元,占比为 27.89%,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不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相应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上述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投资管理能有效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管理收益,公司已经建立了风险控制措施,保证资金使用安全,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公司提请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自有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900	900	4.40	0
2	结构性存款	900	900	1.41	0
3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3.89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44	0
5	结构性存款	500	500	0.66	0
6	结构性存款	500	500	1.74	0
7	结构性存款	2,510	2,510	8.99	0
8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3.29	0
9	结构性存款	2,990	2,990	1.95	0
10	结构性存款	3,010	3,010	4.90	0
11	结构性存款	1,490	1,490	4.08	0
12	结构性存款	1,510	1,510	1.51	0
13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7.23	0
14	结构性存款	1,510	1,510	1.62	0
15	结构性存款	1,490	1,490	4.59	0
16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38	0
17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0.84	0
18	结构性存款	490	490	0.87	0
19	结构性存款	510	510	0.35	0
20	结构性存款	1,510	1,510	1.75	0
21	结构性存款	1,490	1,490	1.57	0
22	结构性存款	1,510	1,510	1.68	0
23	结构性存款	1,490	1,490	4.69	0
合计		33,810	33,810	65.83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6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